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105 年第 5 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05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處第 1 會議室

主席：陳處長錦祥

紀錄：陳慧美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政令宣導：

臺北市政府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本府環境保護局林隊長群凱)

主席致詞：本處飲水臺均有以二維條碼 (QR Code) 連結查詢水質資訊，配合市府推動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政策，技術科可提供相關資料，請環保局協助納入宣導簡報內，藉此，順勢向各機關學校宣導推動自來水直飲、節約用水，並達到節能減碳、保護環境及維護健康之目標。

貳、專題報告

- 一、參加「第 6 屆國際水協會亞太地區會議及展覽會 (IWA-ASPIRE Conference & Exhibition)」及參訪出國心得報告。(陳股長韋嘉、邱場長福利)
- 二、參加 2015 年美國水協會 AWWA WQTC「水質技術研討會及展覽會」參訪心得報告。(薛科長志宏)

主席致詞：

- (一)同仁出國考察都非常用心，將國外的經驗帶回分享，相關參訪心得均已建置在本處內網/知識管理系統/創意平台/標竿學習項下，作為本處相關業務參考運用，同仁可自行上網瀏覽。
- (二)請水質科與淨水科研擬計畫，評估購置精進水質淨水管理的相關系統、機械設備與設施之效益。

貳、確認本處 105 年第 4 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會議紀錄確認。

參、報告事項：

一、歷次處務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企劃科)

主席裁示：

- (一)准予備查。
- (二)列管編號 W1041101 案，同意財務科於 105 年 6 月 30 日前提報中期財務預測。
- (三)市長室列管案件列管編號：A1050201 案，解除列管。
- (四)處務會議、工程會報、週間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列管編號：W1040901、B1050203、W1050203、

W1050312、A1050403、A1050404、B1050404、
B1050405、B1050407 案，解除列管。

(五)未完成案件請執行單位儘速完成，餘依企劃科
研考意見辦理。

二、為本處 105 年 4 月份收支損益、資本支出預算暨截
至 4 月底止資產負債狀況一案，報請公鑒。(會計室)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三、105 年 4 月業務科總報告，報請公鑒。(業務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各營業分處與換表承商充分溝通且瞭解合約
規定，以確保履約品質及預算執行進度。

(三)請業務科召集各營業分處探討本處主動成案與
用戶報案的抄表錯誤件數間之關聯性。

四、本處 105 年第 2 季創新提案推動情形與列管案報告，
報請公鑒。(企劃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列管編號：1020815、1030309、1030311、
1030814、1031015、1040301、1040722、
1040924、1041002、1041007、1041103、

1041105、1041107 案解除列管。

(三)未完成案件，請執行單位儘速完成。

五、本處「流程簡化及組織重整工作圈」進度報告，報請公鑒。(企劃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依推動期程持續進行各項業務。

肆、討論事項：

一、修正「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激勵創新作業要點」一案，提請審議。(企劃科)

主席裁示：

(一)本案通過。

(二)請各位主管激勵同仁自行研究，也鼓勵同仁踴躍提案與出席兩岸研討、IWA-ASPIRE 邀稿等活動，以傳承個人經驗與營造整體研究風氣，增長彼此專業知能。

二、修正「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招標審核小組組織及作業須知」一案，提請審議。(供應科、企劃科)

主席裁示：本案通過。

三、修正「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年度單位績效考核作業程序」第7點一案，提請審議。(人事室、企劃科)

主席裁示：本案通過。

四、修正「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自來水園區場地使用管理要點」一案，提請審議。(業務科、企劃科)

主席裁示：

(一)條文第4點第19項：「操作搖(線)控飛行機具，如空拍機等。」修正為「未經許可，操作搖(線)控飛行機具，如空拍機等。」。

(二)本案文字修正後通過。

伍、105年5月輿情報告。(總務科)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陸、市長暨主席指示事項：

一、市府要求當平面媒體或電視廣播報導對局處行政作為有所誤解或不明時，相關局處應自行立即有效回應媒體並對外澄清。例如召開記者會(準備背板)與新聞稿等方式，及時將正確訊息讓市民了解；如無法承擔解決時，應立即請求市府協助。

二、市長對預算執行非常重視，要求各局處須清楚確認預算編列是否合理可行，不應事後大幅追加預算，各科室應覈實編列預算並積極執行，俾提升執行率。

三、105年8月1日起，本府所屬府外機關及學校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以維護環境及同仁身體健

康，並請總務科檢視處內水龍頭出水量是否適當，落實節約用水政策。

四、請各營業分處巡查消防栓時，特別檢視鄰近公車停靠站的消防栓，如有易遭受車輛撞擊之虞者，應即提報調整設置位置。

五、公館配水池改建暨共構多目標綜合大樓新建工程施工，請工程總隊儘速知會公燈處，有關自來水園區內苗圃搬遷事宜，俾利該處預為因應。

柒、散會：上午 11 時 52 分。